

##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24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内部控制评价范围：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包括母公司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 （一）公司内部控制环境

##### 1、公司的治理结构

按照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为进一步明确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职责权限及运作程序，规范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总经理工作细则》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以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促进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

公司章程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的性质、职责和工作程序，董事长、董事、独立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的任职资格、职权、义务等作了明确的规定，保证了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机构的规范运作，明确了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层之间权力制衡关系，提高董事会决策效率，保证监事会依法独立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确保了总经理生产经营指挥的权力并发挥其积极性。

##### 2、公司的组织结构

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设置了低碳复合材料事业部、新型能源材料事业部、南通高盟、武汉华森、清远贝特；在组织架构基础上，公司建立了营销、研发、采购、财务、人力资源、审计监察等职能模块，明确了相应的职能定位与岗位职责，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配合、相互制约、环环相扣的内部控制体系，为公司组织生产、扩大规模、提高质量、增加效益、确保安全等方面发挥了至关重要的作用，各部门权责分明，确保控制措施有效执行。

### 3、内部审计机构设置

为建立健全内部审计监督，公司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下设立审计监察部，制订了《内部审计监察制度》《审计整改跟踪实施办法》等内部审计工作规范，对公司及所属单位的内部控制、财务核算等进行监督和审查。审计监察部向公司审计委员会和相应管理层报告工作情况，并要求被审计单位落实审计整改意见，审计监察部及时跟踪检查各项整改措施的落实情况。通过审计监督，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防范重大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

### 4、人力资源方面

为了适应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公司建立和实施了相应的人才聘用、培训、考核、奖惩、轮岗、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通过定岗定编、优化管理流程，推动扁平化组织管理，有效提升公司运营效率和人均效益；通过加强员工培训，强化公司各级员工的梯队建设，改善劳动关系，完善绩效考核激励机制，积极调动各层员工的能动性；通过加强员工沟通与交流，组织各种形式的团队活动，打造和谐的工作氛围，满足员工精神文化需求，增强员工的荣誉感和凝聚力。

### 5、社会责任

为了提升公司发展质量，实现可持续长远发展，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安全生产、环境保护、保护股东权益、关爱员工、回馈社会等方面均制定和实施了一系列的政策措施。如企业一直致力于改善员工办公和居住环境、强化生产工人的安全生产意识，采取措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等。

### 6、企业文化建设

公司秉承“结志同之士，致高远之志”的初心，肩负着“粘接世界，美好生活”的使命，践行“卓越、创新、责任、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与“共筑梦想、共建平台、共创效益、共享成果”的发展理念，为实现“致力于成为国际知名的化工新材料解决方案提供商”的愿景目标而努力奋斗。

公司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明确企业愿景、价值观和经营理念并积极将其传达给各级员工。公司通过深入的员工沟通、文艺活动、内部期刊等方式不断提升员工对公司的满意度、认可度、忠诚度和归属感，不断激发员工的士气和工作热情。公司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公司管理，鼓励员工提出合理化建议，以便改进工作方法，提高经济效益。

### 7、信息与沟通

公司已建立集采购管理、销售管理、库存管理、固定资产管理、生产管理、财务会计核算、财务报表编制为一体的信息化管理系统；明确内部控制相关信息的收集、处理、传递程序和范围，各项业务信息通过财务信息系统快捷、安全、准确地传递，做好信息的合理筛选、核对、分析、整合，并建立了相应的规章制度，确保信息能及时、有效和完整地传递到相关部门和岗位。公司建立办公自动化信息系统，利用邮箱系统保证各部门之间、管理者与员工之间信息传递通畅、及时；通过经营分析会议，利用金蝶云系统、企业微信、OA 办公系统等信息平台，使各管理层级、各部门、各业务单位间信息传递更迅速、顺畅，沟通更便捷、高效；并将公司的规章制度放置于共享系统中，供员工反复学习，加强对规章制度的理解与执行。2024 年智能生产信息化项目上线后，推动实现了生产设备联网、数据实时监控和流程优化，大幅优化生产流程，提升生产效率与质量；同步规划 PLM 研发管理系统建设工作，项目上线后，可加强公司研发项目管理，缩短研发周期，形成可复用的知识库，支持快速研发迭代和创新，增强创新能力。

## （二）风险评估

### 1、目标管理

#### （1）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

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战略。

#### （2）公司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应遵循的基本原则

全面性原则：贯穿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覆盖公司及所属单位的各种业务和事项。

重要性原则：在全面控制的基础上，关注重要业务事项和高风险领域。

制衡性原则：在治理结构、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业务流程等方面形成相互制约、相互监督，同时兼顾运营效率。

适应性原则：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并随着情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

成本效益原则：权衡实施成本与预期效益，以适当的成本实现有效控制。

### 2、风险识别与评估

公司根据设定的控制目标，全面系统持续地收集相关信息，识别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及时进行风险评估并做到风险可控。风险评估是要准确识别与实现控

制目标相关的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确定相应的风险承受度。根据风险分析的结果，结合风险承受度，权衡风险与收益，确定风险应对策略。

### 3、风险对策

公司结合风险评估结果，通过手工控制与自动控制、预防性控制与发现性控制相结合的方法，运用相应的控制措施，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度之内。控制措施一般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会计系统控制、财产保护控制、预算控制、运营分析控制和绩效考评控制等。

#### （三）重点控制活动

##### 1、对子公司内部控制

（1）公司对子公司北京高盟燕山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100%，对南通高盟新材料有限公司控股 100%，对武汉华森塑胶有限公司控股 100%，对广州华森新材料有限公司间接控股 100%，对天津华森新材料有限公司间接控股 100%，对江苏睿浦树脂科技有限公司控股 51%，对清远贝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控股 100%。

（2）公司通过委派子公司的执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加强对子公司的管理，公司职能部门对应子公司的对口部门进行专业指导及监督，从公司治理、财务管理、信息披露等各方面对子公司实施了有效的管理和控制。各子公司基本做到及时向公司分管负责人报告重大事项，按照授权规定报公司董事会审议或股东大会审议，并定期向公司提交财务报告。

（3）公司依照经营管理战略，并结合子公司的经营、管理特点，督促其制定了年度经营管理目标，建立子公司绩效考核制度。

（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报告期内开展对子公司财务制度执行、重大事项等进行审计，有效规避相关经营风险。

##### 2、对外投资内部控制

为规范公司的经营运作，加强公司对外投资的监控和管理，确保被投资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地发展，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权益，根据《公司法》、《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对外投资均履行了审批程序，公司签订的重大投资合同均符合审批内容，均正常履行。

##### 3、对外担保内部控制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投资者的利益，规范公司的对外担保行为，控制公司资产

运营风险，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地发展，根据《公司法》、《担保法》、《证券法》、《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制度》。

#### 4、关联交易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对关联方和关联交易应当遵循的基本原则、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等作了明确的规定，规范与关联方的交易行为，力求遵循诚实信用、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保护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是为规范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建立防止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长效机制，避免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行为的发生。

#### 5、货币资金管理

为加强对公司资金使用的监督和管理，保证资金安全，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规定发布了《授权管理制度》。2024 年公司以共享中心建设为依托，开启管理变革，职能分工由原来的各法人主体全要素财务逐步向财经管理、财务 BP、共享服务分离的模式发展，总部主要承载财经管理和共享中心相关职能，事业部财务则侧重于财务 BP 方向，有效提升了公司运营效率。

#### 6、采购与付款

公司授权采购部集中负责公司物料采购业务，根据公司销售计划、生产计划制定采购计划，在采购计划的指导下实施采购。采购所需支付的款项按合同约定条款进行，由采购人员填制付款申请，经授权审批人审核，交财务部复核后执行付款程序。采购人员定期与供应商核对应付账款、预付账款等往来款项，并将核对结果报告财务部，财务部采用适当程序进行复核。2024 年公司及时把控战略采购节点，精准应对行情变化，每周召开原材料采购分析和回顾会，统筹原材料采购工作。全年对乙酯、固化剂等大宗物料充分研判并进行战略采购，持续夯实采购降本工作。

#### 7、销售与收款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完善了销售业务相关管理制度，明确销售、发货、收款等环节的职责和审批权限；定期检查分析销售过程中的薄弱环节，采取有效控制

措施，确保实现销售目标。2024 年出台各事业部考核及激励方案，以促进销售业绩提升，优化资源配置，通过 CRM 系统的筛选及评审，完善销售商机管理，促进从线索、商机、项目、交付、回款到服务等全生态系统的构建。为规范公司销售费用支出、控制销售成本、提高销售效益，更好地支撑国内外市场拓展，年初签批了销售、业务费用管理办法。为精准应对市场形势变化，针对回款、销售合同签订和销售日志出台了三项月度专项政策，通过 CRM 系统跟进销售人员日常工作，每月总结评选并输出优秀个人及团队予以奖励、培养销售人员自我管理能力。签发《关于进一步落实公司领导赋能大客户开发工作的通知》，对大客户开发结果予以评审，并对开发专项预算进行了调增，匹配相应资源助力大客户开发。

2024 年在应收账款方面，持续紧盯回款管理，坚持常态化的月度回款专题会议，跟踪各公司客户回款承诺达成情况、各销售区域回款完成率，紧盯目标及考核；每半年指定专人通过函证等方式，定期与客户核对应收账款、预收账款等往来款项，销售管理部跟进各公司客户回函情况，确保账面应收账款等资产的真实性、准确性。在信用等级梳理方面，通过月度常态化管理以及专项梳理等措施，进一步完善信用管控。

## 8、预算控制

公司按战略规划制定年度预算并逐级分解，以预算、控制、协调、考核为主的预算管控，对公司经营活动全过程进行控制和管理。财务中心负责日常预算管理工作、预算完成情况的分析，并在实施过程中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适时检查。

2024 年强化开展年度预算跟踪、分析，修订公司预算管理制度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此外，本年度引入资源配置思维，对于未达业绩目标的模块收回年初获批的与业绩密切关联的预算额度，进一步细化预算管控；同时加强预算过程管理，在编制过程中复盘回顾，总结不足，引入主要影响因素分析举措，提升了预算编制、预算评审、预算管理的逻辑性和支撑度。

## 9、研究与开发

2024 年重新梳理复盘公司整体创新体系建设架构，明确“精总部、强基地、赋能事业部”的管理主线，调整产品创新战略，整合资源，集中攻击主战市场；高度重视产品开发工作，根据发展战略、结合市场开拓和技术要求，科学制定研发和产品开发计划。为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公司着力加强研究与开发业务的管控，在立项、研发过程管理、结题验收、研究成果的开发和

保护等环节均制定了相应的管理制度。为强化研发活动的过程管理，公司在 2024 年启动了 PLM 系统的上线工作，通过系统将研发过程实时记录，整合研发经验和知识资产，提升研发全链条管理能力，强化全过程管理，促进新技术、新工艺和新产品成果的有效利用，不断提高公司的自主创新能力。

2024 年公司成立技术委员会，围绕“技术战略研讨、技术管理体系优化、重大立项评估、公司级项目管理、公司级激励考核、人才规划和引进、平台规划和建设、产学研合作”等核心内容，公司管理层、基地和事业部领导、核心骨干人员群策群力，进一步夯实了公司技术创新的核心地位，从根本上调动核心资源，助力重点研发创新工作取得突破。

#### 10、工程项目

2024 年，公司以“创新驱动，项目攻坚促发展”的经营指导思想为引领，全面开启“四地协同、智造升级”的产业布局新篇章，逐步构建起南通、北京、武汉、清远四大智能制造基地联动发展的战略格局，标志着公司在新型工业化建设进程中迈出关键性步伐。公司以南通基地作为核心战略支点，以 12.45 万吨/年胶粘剂新材料项目为智能化标杆项目，通过全自动粉体投料系统实现原料输送数字化闭环，依托余热回收节能系统构建绿色低碳生产范式，更开创性部署 DCS+BATCH+MES 全流程数字化管控系统，贯通从生产计划智能排产、工艺参数动态优化到质量追溯可视化的全价值链管理，真正实现制造执行系统与运营管理体系的深度集成，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价值创造力奠定坚实基础。

在战略协同层面，清远基地一期增资扩建项目聚焦电力绝缘行业规模化效益提升，武汉 MPPE 及泡棉胶带项目瞄准汽车市场材料领域突破，北京基地产能转移后聚焦研发，四大基地通过差异化定位形成优势互补，项目群整体建成投产后，将大幅提升年均产能，降低单位制造成本，保障产品质量和稳定，从而带动公司整体毛利率提升，增强公司在胶粘剂、绝缘漆、车用材料领域的市场占有率，有力支撑公司在国际竞争新格局中占据制高点。

#### 11、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从信息披露机构和人员、信息的收集、报告、流转、审核、披露程序、保密措施、信息披露监督、责任追究等方面作了

详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规定的信息披露范围、事宜及格式，详细编制披露报告，将公司信息真实、准确、及时、完整的在指定的媒体进行披露。

## 12、内部监督

公司制定了《内部审计监察制度》，成立了审计监察部，直接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开展内部审计监察工作。通过内部审计，公司实现预防或及时发现有关经营活动中存在的问题，防范企业经营风险和财务风险。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对公司运营、公司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积极维护全体股东及公司的利益。

以上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四、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涉及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净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分别大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净资产、收入总额、净利润 5%，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涉及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净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大于等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资产总额、净资产、收入总额、净利润 3%，且绝对金额大于等于 300 万元。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涉及资产、负债、净资产、收入、利润的会计差错金额未达到前述“重大缺陷定量标准”及“重要缺陷定量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2）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定性标准：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内部控制监督

无效；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外部审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表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未披露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会计差错调整事项；监管部门责令公司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存在的差错进行改正；其他可能导致公司严重偏离控制目标的缺陷。

重要缺陷定性标准：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程序；对于期末的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虽未达到重大缺陷标准，但影响财务报告达到合理、准确的目标。

一般缺陷定性标准：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

（1）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直接或间接财产损失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直接或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500 万元，但大于等于 100 万元；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直接或间接财产损失金额小于 100 万元。

（2）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重大缺陷定性标准：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性失效；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偏离预期目标；

重要缺陷定性标准：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性失误；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偏离预期目标；

一般缺陷定性标准：公司决策程序效率不高；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偏离预期目标。

## 五、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

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北京高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